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：02-23976940

聯絡人：李曉芬

電 話：02-7736-6070

受文者：國立中山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政(一)字第109013486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十月慶典期間機關維護工作計畫ATTCH5

主旨：請加強辦理109年十月慶典期間執行機關維護工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法務部廉政署109年9月11日廉政字第10907014170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109年十月慶典工作期程，將自109年10月9日（星期五）起至同年月11日（星期日）止，為防範發生危安或偶突發事件，並減輕相關事件之損害程度，請依本部「109年十月慶典期間機關維護工作計畫」（如附件）先期規劃推動各項維護措施，機先防處危安或洩密事件發生。
- 三、專案工作期間內若發生重大危安狀況、重大資安或洩密事件，請儘速通報相關業管單位協處，並通知本部政風處及駐警隊（電話（02）7736-6050）。

正本：本部各單位、部屬機關(構)及國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

電	子	公	文
交	換	章	

